

青浦区金泽镇人民政府文件

青金府〔2023〕11号

金泽镇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金泽镇农村自建房出租管理办公室 及徐卫平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、村（居）、集体企事业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成立金泽镇农村自建房出租管理办公室；

徐卫平同志任农村自建房出租管理办公室主任；

孙雪明同志任农村自建房出租管理办公室副主任。

特此通知。

金泽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 2 月 27 日

青浦区金泽镇党政办公室

2023 年 2 月 27 日印发
